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0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要求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全文电子版在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门户网站 (<http://lscb.shandong.gov.cn/>) 公布，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电话：0531-86403013。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大公开力度，强化载体建设，推进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一）加大公开力度。充分发挥局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平台作用，及时主动公开政策文件、重点工作、统计数据等信息。局网站公开信息 2191 条，微信公众号 291 条，“齐鲁粮油”公共品牌相关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2800 余条，在“政务公开看山东”栏目发表信息 8 篇。落实办文公开，严格发文件程

序，发布主动公开文件 72 件。落实办会公开，制定《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和媒体列席局长办公会计划》，广泛听取意见，共召开局长办公会 22 次，邀请相关利益方参加 6 次。强化政策解读，在发布主动公开类政策性文件时，一并起草解读材料，综合运用多种方式进行解读，今年发布政策文件及解读 8 件。主要负责人在光明日报、《中国粮食经济》等报刊发表署名文章 4 篇，解读粮食和物资储备相关工作。通过开展公众代表参加我局新闻发布会、走进粮油检测中心实验室等活动，举办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 2 次，让社会公众近距离了解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

坚持问计于企 省粮食和储备局召开

局党组（扩大）会议研究完善地方储备体系强化储备能力建设的意见

发布时间：2020-09-23 14:59 阅读量：29

9月22日，党组书记、局长王伟华主持召开局党组（扩大）会议，研究制定《关于完善地方储备体系强化储备能力建设的意见》，邀请鲁粮集团有关负责同志针对《意见》提出意见建议。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伟、刘开田，总工程师张可谭及有关处室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王伟华强调，制定《关于完善地方储备体系强化储备能力建设的意见》是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的具体举措，也是提升我省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构建布局更科学、结构更合理、功能更完备、管理更严格、保障更有力的地方粮食储备体系的现实需要。

王伟华表示，大家围绕落实储备规模、优化品种结构、完善区域布局等，对《意见》制定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有关处室要认真研究、充分吸收，进一步修改完善，切实提升我省粮食储备能力水平，扛稳扛牢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

（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疫情期间，围绕“粮食安全问题”主动发声，在山东新闻联播、大众日报等媒体发布《山东粮食储备充足质量良好》等权威信息，发布《图说山东粮食力量》工作解读。在省局微信公众号开辟“知山东知粮情知职能 服务粮食和储备工作——山东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问答”“各地动态”专栏，做好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回应。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

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在网站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答复 3 件。做好局网站收到的咨询投诉、意见建议等信件的办理，截至目前，共收到公众咨询 6 件，局长信箱 9 件，举报信箱 3 件，严格按照时限要求进行了答复，办结率 100%。



省粮食和储备局召开专题局长办公会
征求省政协委员意见建议



优质粮食工程风采 || 莱州市德丰粮食
产业有限公司产后服务助力增产增收



知山东 知粮情 知职能 服务粮食和储
备工作 ——山东粮食和物资储备工...



各地动态



(三) 推进新闻发布常态化。建立完善例行新闻发布制度，确定新闻发言人及联络员，制定新闻发布计划。今年以来，围绕粮食安全、物资储备等社会关注的问题，联合省政府新闻办举办新闻发布会4次，自主召开新闻发布会4次，主要负责同志出席1场，主流新闻媒体、网站都进行了宣传报道，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我省粮食安全和粮食产业工作

发布时间：2020-08-14 18:31 阅读量：13

8月14日上午，省政府新闻办召开发布会，省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梁文跃介绍了粮食安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爱粮节粮工作有关情况，省粮食和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王伟华介绍了粮食产业发展、粮食储备和粮食市场监管工作有关情况，省农业农村厅总农艺师鲁波介绍了夏粮生产和秋粮生产工作有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四) 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各环节工作，制定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和流程图，通过网站向社会公开发布。加强与申请人沟通对接，强化答复文书格式要求，确保答复事实清楚、程序合法。今年，收到信息公开申请2件，全部按时办结。

(五) 加强网站建设。按照国家和省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新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版面设计格式进行了调整，涵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年度报告，

及时更新，推动内容更加全面、时效和新颖。进一步优化网站栏目设置，按季度通报局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内容发布情况，确保栏目更新及时。严把信息内容审查关，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将网站所有栏目进行责任分工，落实到人，确保信息公开准确及时。

(六) 加强培训学习。年初制定《政务公开培训计划》，明确学习内容、学习方式和具体要求。以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座谈会的形式进行培训，召集处室、单位分管同志和联络员集中学习相关制度和最新要求，开展工作经验交流，全年共开展6次。以会代训向局长办公会作专题汇报，传达学习2020年国家和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研究制定我局实施方案。邀请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省政府新闻办公室领导就政务公开、新闻发布等工作专题授课，进一步提升了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0	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0	6252.5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 2019 年度存在的信息公开体制机制创新、公开平台建设有待加强、信息化应用方面存在欠缺等问题，2020 年我局不断加大工作力度，强化措施、创新形式，重点抓好三个方面工作：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发挥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全局形成合力，办公室发挥总牵头作用，加强组织协调、检查督促，各处室、单位分工抓好落实，各司其职、主动作为，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意识和水平。二是强化公开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局门户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优化网站栏目设置，加强运维管理，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

媒体稳定、高效、安全运行。三是加强学习交流。在抓好集中培训和自学的同时,组织到优秀单位学习交流,吸收借鉴经验做法,推动工作更好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